#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D包：进出岛车辆卡口与RFID管理系统维护

 （一）项目背景

 智能卡口系统作为口岸通关监控的重要手段之一，发挥着在进出口车辆监控的重要作用。系统进行车辆现场数据的采集工作，结合RFID信息管理系统、辅助收费系统等多样系统，对车辆通关进行快速收费，查验，达到在不影响通关效率、不增加企业负担、不增加工作量的前提下，提高了口岸的查验率和客观公正性。

 （二）需求分析

 设备的维护保养是管、用、养、修等各项工作的基础，也是操作人员的主要责任之一，是保持设备经常处于完好状态的重要手段，是一项积极的预防工作。设备的保养也是设备运行的客观要求，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由于设备的物质运动和化学作用，必然会产生运行状况的不断变化和难以避免的不正常现象，以及人为因素造成的耗损。做好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及时处理随时发生的各种问题， 改善设备的运行条件，就能防患于未然，避免不应有的损失。实践证明，设备的寿命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维护保养的程度。

 为了保证海南岛进出岛车辆卡口与RFID系统正常运行，加强系统日常管理及提升维护能力，根据相关信息系统管理制度，细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及提升日常维护水平，需安排专人进行日常管理维护和具体操作，做到定员定岗。

 （三）项目目标

 通过服务外包，减少对IT专业人员的引进，降低IT运维成本，与市场化， 专业化IT服务管理规范标准接轨，借鉴IT业界成熟的IT服务管理理念，提高海南岛进出岛车辆卡口与RFID系统管理水平。

 （四）运维清单：

 以上运行、管理和维护服务范围为整体服务外包内容，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必须对所有范围进行运行、管理和维护服务，且仅限于本次招标项目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外包范围，如需增加其它项目需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五）运维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服务任务是现有进出岛车辆卡口与RFID管理系统日常修改维护，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进出岛车辆卡口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港口名称 | 地点 | 服务内容 |
| 1 | 秀英港码头 | 进出港通道 | 车辆抓拍设备（海康威视）、车道监控设备（海康威视）、室外ＬＥＤ设备、抓拍平台设备 |
| 2 | 新海港码头 | 进出港通道及泊位 |
| 3 | 粤海南港码头1 | 进出港通道 |
| 4 | 粤海南港码头2 | 进出港通道 |

 RFID管理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系统 | 服务时间 | 服务内容 | 服务要求 |
| 1 | RFID信息管理系统 | 2022年全年 | 由第三方开发，日常使用过程存在流程变更，功能优化，硬件故障处理，网络问题，系统维护（如停电或关机后重启时需要手工启动某些服务）等维护需求 | 现有RFID系统的日常修改与维护；小型新增功能模块开发；数据查询和统计；系统问题诊断及错误修正；系统使用咨询及操作指导；系统运行情况的日常监测和问题处理； |
| 2 | 技术服务 | 2022年全年 | 为我单位信息化建设的规划设计咨询提供技术服务。会因信息化建设应用，与相关单位部门发生协调关系时，提供资源保障。 | 及时响应需求。 |

 （六）项目服务方式

 1、热线支持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对维护需求及时响应，提供统一的服务号码，统一的服务跟踪模式及时间记录平台。提供服务呼叫（包括电话、邮件、传真等）的接收、记录、分类；提供服务请求响应并处理各类突发事件；提供服务的升级处理；协调二线工程师解决故障。

 2、现场支持服务

 提供 7\*5 小时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对维护请求及时响应，现场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根据故障级别及响应要求，分配二线工程师进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期内，提供驻点服务，每周一次的例行巡检，并出具相应的系统巡检报告，参与每月或者每季度的服务回顾总结会议，并对运维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处理，确保各个设备系统稳定运行。

 3、远程服务

 对于通过现场人员不能解决的故障，如果设备具备提供远程技术支援的能力，在征得我单位同意后，二线工程师通过远程接入手段，登录到故障设备，进行故障诊断，查找故障出现的原因，指导现场维护人员处理故障。

 4、24 小时值守服务

 遇到重大事件、特殊时期（如两会期间、博鳌会议期间）、节假日及恶劣气象条件（如台风）等情况下，需按我单位要求提供 24 小时现场值守服务。（提供承诺函）

 5、维护期外服务

 向我单位提供不限时间、不限数量的售后电话支持或 e-mail 支持，帮助迅速有效地解决问题。我局在任意时间都可以得到服务供应商的专业的服务。（提供承诺函）

 （七）项目维护人员要求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交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响应文件中拟派项目组名单成立项目组，且项目组中各成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确需更换，须提前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取得采购人同意。若项目组人员不能满足项目工作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或补充人员。

（八）其他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2022年12月31日。

 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3、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由双方协商

 4、验收要求：按标书服务要求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5、其他

（1）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2）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意竞争，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中标人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0。如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3）2022年1月1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中标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中标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务及责任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中标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